

证券代码：838262

证券简称：太湖雪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原公司向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其位于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东太湖大道 11188 号融和大厦北楼 1701 室、1702 室；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东太湖大道 11188 号融和大厦南楼 1801 室房屋用于公司设立办公场所，面积 2023.23 平方米，购买该房屋的总价人民币 10,035,220.00 元。该项购买资产已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现因公司业务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购买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即由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写字楼房产。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第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计算依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335】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92,976,724.65 元，期末净资产为 121,507,149.55 元。本次拟购买资产的金额为 10,035,220.00 元，本次交易金额占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5.2%，占最近一期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 8.26%，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已通过《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尚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吴江区太湖新城镇东太湖大道 11188 号

注册地址：吴江松陵镇人民路 500 号 2 幢 607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忠良

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物业管理；
企业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房产中介；自有房屋租赁。

注册资本：14000 万元

关联关系：我公司董事长在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东太湖大道 11188 号融和大厦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东太湖大道 11188 号融和大厦北楼 1701 室、1702 室；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东太湖大道 11188 号融和大厦南楼 1801 室。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全资子公司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向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其位于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东太湖大道 11188 号融和大厦北楼 1701 室、1702 室；苏州市吴江区太湖新城东太湖大道 11188 号融和大厦南楼 1801 室用于公司设立办公场所，面积 2023.23 平方米，购买该房屋的总价人民币 10,035,220.00 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商品房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便于公司的业务开展，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2 日